

证券代码：300692

证券简称：中环环保

公告编号：2024-093

债券代码：123146

债券简称：中环转 2

##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 2022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及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要求，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届满，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锁定情况

##### 1、持股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中环环保 A 股普通股股票。

2022 年 11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8,000,0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非交易过户至“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1.89%，过户价格为 3.68 元/股。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

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

## 2、锁定情况

根据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40%、6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届满，第一批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为 4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 3,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二个锁定期将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届满，可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为 6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 4,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

##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考核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考核年度为 2022-2023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 2021 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根据各考核年度的营业收入增长率，确定各年度公司层面解锁比例。假设每个考核年度的实际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A，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考核年度	考核年度营业收入相对于 2021 年增长率 (A)	
		触发值 (An)	目标值 (Am)
第一个解锁期	2022 年	15%	20%
第二个解锁期	2023 年	25%	30%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解锁比例 X	
年度营业收入相对 2021 年增长率 (A)	$A \geq A_m$	X=100%	
	$A_n \leq A < A_m$	$X=80\% + (A - A_n) / (A_m - A_n) * 20\%$	
	$A < A_n$	X=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值为计算依据。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审字[2024]230Z0525号审计报告”，本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公司层面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触发值。

###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鉴于公司未满足 2023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值要求，根据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所有持有人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得解锁部分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于锁定期届满后择机出售，按照持有人原始出资额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的利息之和返还持有人，剩余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但本员工持股计划尚在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 2、上市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在履行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程序后可以提前终止或展期，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1/2 以上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 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1/2 以上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上市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届满前六个月披露提示性公告，说明即将到期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数量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4) 上市公司应当至迟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届满时披露到期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数量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届满后的处置安排。拟展期的，应对照《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规定的披露要求逐项说明与展期前的差异情况，并按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约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等事项，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1/2（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包括存续期延长的情况）后自行终止。

(2)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之后，员工持股计划的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1/2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延长期届满后本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4) 除上述情形外，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1/2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